

证券代码：603213 证券简称：镇洋发展 公告编号：2026-056
转债代码：113681 转债简称：镇洋转债

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镇洋转债”预计满足赎回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自2026年5月26日至2026年6月11日，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有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镇洋转债”当期转股价格10.95元/股的130%（即14.235元/股）。若在未来连续17个交易日内有5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不低于“镇洋转债”当期转股价格10.95元/股的130%（含130%），将触发“镇洋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届时根据《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约定，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是否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镇洋转债”，公司将于触发条件当日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赎回，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镇洋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408号）同意，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29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66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6.60亿元，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债券利率分别为第一年0.20%、第二年0.40%、第三年0.80%、第四年1.50%、第五年2.00%、第六年2.50%。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4〕8号文同意，公司66,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4年1月17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镇洋转债”，债券代码“113681”。

二、“镇洋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镇洋转债”转股的起止日期为2024年7月5日至2029年12月2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11.74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10.95元/股，历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1、根据公司2023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方案，公司以2023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82元（含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价格由11.74元/股调整为11.46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镇洋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2、根据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方案，公司以2024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65元（含

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价格由 11.46 元/股调整为 11.20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镇洋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9)。

3、根据公司 2025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方案,公司以 2025 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5 元(含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价格由 11.20 元/股调整为 10.95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镇洋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44)。

三、可转债赎回条款与预计触发情况

(一) 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规定,“镇洋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如下: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1)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 (含 130%);

(2) 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365$

IA: 指当期应计利息;

B: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 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 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 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 本次有条件赎回条款预计触发情况

自2026年5月26日至2026年6月11日, 公司股票已有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镇洋转债”当期转股价格10.95元/股的130% (即14.235元/股)。若在未来连续17个交易日内有5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不低于“镇洋转债”当期转股价格10.95元/股的130% (含130%), 将触发“镇洋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届时根据《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约定, 公司董事会将有权决定是否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镇洋转债”。

四、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于触发“镇洋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后召开董事会确定本次是否赎回“镇洋转债”, 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可转债赎回条款及其潜在影响, 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 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1日